

公开招标文件

(全流程电子化评标)

项目名称：贺州市职业技能公共实训基地建设项目实训室教学仪器设备（非集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HZZC2026-G1-990013-GXCJ

采购人：贺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城建咨询设计有限公司

2026年02月27日

目 录

第一章、招标公告	2
第二章、采购需求	7
第三章、投标人须知	38
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60
第五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68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85

第一章、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贺州市职业技能公共实训基地建设项目实训室教学仪器设备（非集采）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并于2026年03月20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ZZC2026-G1-990013-GXCJ

项目名称：**贺州市职业技能公共实训基地建设项目实训室教学仪器设备（非集采）采购项目**

预算总金额（元）：1167550.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贺州市职业技能公共实训基地建设项目实训室教学仪器设备（非集采）采购项目**

数量：1批

预算金额（元）：116755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贺州市职业技能公共实训基地采购多功能厅、展示厅、理论教室、信息化教室、实训室、档案中心、教师办公室、会议室、实操场地等所需的设备一批；各类设备总量618件（套），质量需符合国家标准，服务包括设备安装、调试以及提供质保，安全需符合国家安全标准。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最高限价（如有）：1167550.00

合同履行期限：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

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年02月27日至2026年03月05日，每天上午00：00至11：59，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线上获取。

方式：供应商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6年03月20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请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投标

开标时间：2026年03月20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

供应商应将投标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转账、电汇或者银行、担保机构出具的电子保函等形式提交至以下账户，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到账，到账时间以银行确认的到账时间为准（注：若以支票、汇票、本票方式提交的，交款人必须是供应商；若以转账、电汇方式提交的，必须从供应商银行账户转出；若以现金方式交纳或者没有足额交纳的视为无效竞标。办理投标保证金手续时，需在交纳凭据上注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及分标号）。贺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财务室电话传真：0774-5268008。

开户名称：贺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贺州分行

账 号：8053171907000015809959

备注：电子保函有关业务操作流程和手册可从“广西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s://jinrong.zcygov.cn/finance/gx>），查阅下载，供应商在电子保函的申请、使用、查看应

用过程中遇到问题可咨询技术支撑方： 400-903-9583。

2. 网上查询地址：中国政府采购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贺州）。

3. 采购意向公开链接：

<http://www.ccgp-guangxi.gov.cn/site/detail?parentId=66485&articleId=CyhG1kXYRqCxGb3vX39SKQ==>。

4. 监督部门：贺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电话：0774-5135553。

5.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 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5)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6) 政府采购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政策。
- (7) 其他政府采购规定的政策。

6.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的补充说明：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2)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7. “政采贷”政策

(1) 根据《贺州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行“政采贷”工作的通知》(贺财采(2024)3号)文件，参与政府采购的供应商凭借包括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等在内的相关材料、信息向银行业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银行业金融机构依托供应商信用和政府采购信息信誉，为其发放贷款，包括银行业金融机构以供应商的历史中标及履约情况等政府采购信息作为授信参考并发放的贷款。

(2) “政采贷”操作流程

进入“广西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办事指南”专栏找到“金融融资”板块，进入“广西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登录，选择试点银行机构进行合同融资预申请。（详情请按照《贺州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行“政采贷”工作的通知》（贺财采〔2024〕3号）文件执行）

8. 本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评标主会场地址：贺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贺州市太白西路161号（交易大厅：贺州市政务服务中心东侧附属楼）】详见现场电子评标室安排；评标副会场地址：柳州市龙湖路13号柳州市民服务中心北楼5楼。

9. 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说明

（1）本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投标人需要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http://zfcg.gxzf.gov.cn/OfficeService/DownloadArea/2455918.html?utm=sites_group_front.b8b6c91.0.0.c51f9820a48111eabb9bcbdf01af125e）；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投标人》；在使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在线投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95763。

（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相关网站进行查阅。（各投标人在截标前应确保成为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正式注册入库投标人，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如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电子投标文件。

(4)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截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投标人需凭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注：1)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投标人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招标活动。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5) 本项目为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全流程电子化操作，参与投标的投标人需自备计算机和网络设备（设备需可视频通话和读取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CA 数字证书），确保投标过程顺利进行；因投标人自身设备或网络原因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贺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地址：贺州市贺州大道 1-3 号

联系人：陈语彬

联系方式：0774-513651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城建咨询设计有限公司

地址：贺州市八步区太白社区新风街 128 号（贺州分公司）

联系人：蓝展英

联系方式：0774-5122998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蓝展英

联系电话：0774-5122998

2026 年 02 月 27 日

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1.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桂财采〔2022〕31号）的规定。

2.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详见本章后附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 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财政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 2023 年第 1 号）的规定，采购标的中包含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供应商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提供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证明材料（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否则投标无效。

4. **核心产品：本项目第 29 项“楼宇、实训场地监控系统”货物为核心产品。**（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同品牌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6. 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

者生产厂家的情形。投标人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替代，但选用的投标产品参数性能必须满足实质性要求。

7. 采购需求一览表中要求的参数(如 \geq 、 \leq 等范围值的参数)，供应商应根据所投标货物的实际参数进行响应(验收时要与产品说明书参数一致，否则按违约处理)，不得将采购文件需求直接复制作为响应文件应答内容，投标人的应答内容必须明确，未明确的视为负偏离。

8. 采购需求一览表中带“★★”的条款或参数为重要技术参数。

9. 投标人必须自行为其投标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0.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采购需求一览表							
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	序号	标的的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单价（元）	分项预算合计（万元）
	一、2#综合楼一层多功能厅						
	1	音控室设备	1	套	<p>根据现场踏勘及设计图对照，该项目包含： （1）专业全频声场音箱 6 个、（2）专业功放 1 台、（3）8 路调音台 1 台、（4）全自动反馈抑制处理器 1 台、（5）一拖四无线 2 个手持 4 个鹅颈话筒 1 套、（6）8 路电源时序器 1 套、（7）设备安装调试一项。</p> <p>（1）专业全频声场音箱 6 个 规格参数： 1、此扬声器为两单元两分频全频专业音箱，由一只 15 英寸高功率低音单元和一只复合膜片高音压缩驱动器组成。 2、大动态，高灵敏度，中、高音通透清晰，低频力度感好。 3、箱体采用木楔式结构，表面聚氨酯油漆具有很强的抗磨损能力。 4、音箱的面网采用喷粉工艺，使面网不仅有很高的强度，且有很好的抗盐雾能力，其抗盐雾的能力（5%的氢氧化钠），达到 96 小时，在实际应用中可以达到在无损伤的情况下可以连续使用 5 年不生锈。 5、此系列扬声器是利用电脑设计模拟技术</p>	130000.00	130000.00

				<p>组合,最新扬声器的应用材料,加工技术而开发制造的一系列扬声器产品,所有扬声器单元均采用最优化的高磁能低失真,良好的通风冷却的磁路系统。配合特殊材质制作的宽指向性号角经获得较宽覆盖范围扩声,在高保真的同时,大大的提高了产品的可靠性。</p> <p>产品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低频单元配置: 15寸×1; 2、额定功率: 500W; 3、峰值功率: 1000W; 4、额定阻抗: 8Ω; 5、颜色: 黑色; 6、分频方式: 内置分频网络器; 7、连接方式: 2×NL4; 8、安装方式: 置地或专业支架固定安装; 9、尺寸(长×高×深): 410mm×675mm×450mm; 10、外箱尺寸: 53.5cm×50.5cm×75.5cm; 11、一只装1箱,重量约30kg-35kg。 <p>(2)专业功放1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采用AB类线路结构,功率强劲,驱动能力极强,3U机箱。 2、具有短路、过热、过载、直流、削峰等完善的保护系统,智能的风扇调速功能。 3、发挥AB类功放的特点,高保真,高还原度,具有低音丰满富有弹性,高音清晰,层次分明。把人声还原得淋漓尽致。 4、内置削波限制电路可减少失真,保护扬声器正常工作。用继电器延时电路实现开机时的软启动特性,从而保护了扬声器免受开关时的电流冲击。 5、具备高效率大型变压器,大容量电容的滤波电源,保护功放满负载输出时极低失真,低频控制力更强,声音更清晰。 6、低噪音设计,令功放器工作时噪音极低。 7、采用双通道渐进式散热系统,在电源部分设置恒温装置,电子强力风扇提供之前、后面板之间的空气对流,避免机内过热。 8、从后板吹风入、面板排风出,压力式散热。可全面整机原件散热,使机身始终保持合适温度,使功放可以在机柜里任意堆 	
--	--	--	--	---	--

				<p>叠，且便于清洁灰尘。</p> <p>技术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8Ω立体声输出功率：1100W×2； 2、4Ω立体声输出功率：1450W×2； 3、8Ω桥接单声道输出：1850W； 4、频率响应：20Hz-20kHz±0.3dB； 5、总谐波失真：<0.05%@8Ω 1KHz； 6、信噪比：>98dB； 7、瞬态响应：35V/uS； 8、阻尼系数：>300@ 8Ω； 9、通道间串音：>100dB@8Ω 1KHz； 10、输入阻抗：20kΩ/10KΩ； 11、输入灵敏度：0.775V/1.0/1.4； 12、保护：峰值限幅，过载，直接，短路，过热，软启动； 13、控制：前面板：电源开关 / 通道 1 通道 2 音量控制器； 14、后面板：模式 / 灵敏度/限幅器/接地开关。 <p>(3) 8路调音台 1台</p> <p>★★1、8路通道平衡通道输入、超低噪音线路设计，动态余量大，总谐波失真：20Hz-20KHz。（注：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p> <p>2、通道均衡：3Band 均衡调节，MUTE 静音开关，60MM 平滑推子衰减器。</p> <p>3、1组立体声母线，2组 AUX 母线输出（包括 FX）。</p> <p>4、内置 48V DC 幻象电源供电。</p> <p>★★5、自带 DSP 数字效果器，效果器：16BIT DSP。（注：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p> <p>6、USB 音频播放 MP3。</p> <p>7、内置蓝牙 5.0 播放。</p> <p>8、LED 显示屏清晰显示播放状态。</p> <p>9、十段三色电平灯显示。</p> <p>★★10、平衡输入话放噪声极低，信噪比：>90DB。（注：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p> <p>11、适用全球供电电压功率 30 瓦；使用灵活。</p> <p>12、机器尺寸：385mm×367mm×100mm；净重：4kg。</p>	
--	--	--	--	--	--

			<p>13、包装尺寸：440mm×165mm×440mm；毛重：5kg。</p> <p>(4) 全自动反馈抑制处理器 1 台</p> <p>1、反馈抑制器使用功能强大的信号处理器并结合高级算法来抑制声学反馈的发生。它采用回音抵消和消除混响的算法，有效滤除房间混响，从而实现消除声学反馈的目的。通过添加屏蔽噪音（听不到的噪声）到输出信号，或将输出信号的频率变动 5 Hz。</p> <p>2、反馈抑制器可以检测出信号中导致混响的成分，并在反馈出现之前将其除去，同时保持初始信号完好无损。</p> <p>3、自适应性过滤器可以在“快速”模式和“精确”模式之间进行转换。快速模式适用于话筒位置经常变化的场合，例如，在配有多个转换话筒的讨论系统中。精确模式适用于话筒位置固定的场合，例如，声学环境比较稳定的讲坛。自适应性过滤器能够以较慢的速度收敛，从而抑制更多的混响成分。在声学反馈发生之前，可以额外获得多达 12dB 的增益，具体取决于声学环境和所选的操作模式。</p> <p>4、内置自动混合器，以实现两路话筒输入。许多情况下，如在演讲台、讲坛或会议桌上，采用两个话筒可以更好地捕捉正在移动中的演讲者的声音，而这样常常会增加声学反馈的风险，反馈抑制器中的自动混合器将会自动降低信号输入较弱的那个话筒的增益，同时提高信号输入较强的另一个话筒的增益，就可以“跟踪”移动中的演讲者，产生最佳的声音清晰度。同时，由于增益的总量保持恒定，因而维护了不产生声学反馈的最大增益余量。即使反馈抑制器被切换至“旁路”模式，自动混合器功能仍起作用。</p> <p>技术参数：</p> <p>1、使用交流电源；</p> <p>2、电压 230/115 VAC，±10%，50/60 Hz；</p> <p>3、涌入电流 1.5 A，230 VAC / 3 A，115 VAC；</p> <p>4、最大功耗 50 VA；</p> <p>5、采样率 (fs) 32 kHz；</p>		
--	--	--	---	--	--

				<p>6、频率响应 125 Hz - 15kHz;</p> <p>7、失真 < 0.1 % (1 kHz 时);</p> <p>8、增益 (旁路模式) 0 dB 线路输入, 24 / 36 / 48 dB 话筒输入;</p> <p>9、增益 (激活模式) 0 dB 线路输入, 24 / 36 / 48 dB 话筒输入;</p> <p>★★10、信噪比 > 45 dB; (注: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p> <p>11、信号延迟 < 11 毫秒;</p> <p>12、解联器频移, 多达 5 Hz;</p> <p>13、屏蔽噪音;</p> <p>★★14、1 组 RTA 话筒输入; 2 组线路输入; (注: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p> <p>15、连接器 3 针 XLR, 5 针 DIN, 平衡;</p> <p>16、最大电平 18 / 6 / -6 dBV 线路输入, -18 / -30 / -42 dBV 话筒输入;</p> <p>17、阻抗 10 千欧 / 2 千欧 (线路 / 话筒) CMRR >25 dB (50 Hz 至 20 kHz);</p> <p>18、幻象电源 16 V (仅限话筒, 可切换);</p> <p>19、优先控制环路, DIN 插针 4 和 5;</p> <p>20、话筒输入 1 x;</p> <p>21、连接器 3 针 XLR, 5 针 DIN, 平衡;</p> <p>22、最大电平 -18 / -30 / -42 dBV;</p> <p>23、阻抗 2 千欧;</p> <p>24、幻象电源 16 V (可切换);</p> <p>25、优先控制环路, DIN 插针 4 和 5。</p> <p>(5) 一拖四无线 2 个手持 4 个鹅颈话筒 1 套</p> <p>1、UHF 频段传输信号, 频率范围: 640MHz-699MHz。</p> <p>2、各通道配备 ID 号, 增强抗干扰功能, 具备 320 个可选频点, 方便多套使用, 轻松避开各类干扰。</p> <p>3、采用稳定的 PLL 数位锁相环合成技术和智能数字线路, 整机性能稳定性显著提高。</p> <p>4、红外线对频、发射器可以互换、操作简单、功能先进。</p> <p>5、先进的自动对频技术。</p> <p>6、高保真单指向性电容咪芯, 声音还原好。拾音距离可达到 30cm-50cm。</p> <p>7、主机采用 2 个独立 LCD 屏, 单元 LCD</p>	
--	--	--	--	--	--

				<p>白光显示屏,可动态显示系统信号、音量、通道、频点数值。</p> <p>8、接收机背面设置2条橡胶接收天线,增强接收的信号,外观大方得体。</p> <p>9、采用专业级音频压缩扩展技术,噪音小,尾音小,动态范围更大。</p> <p>10、同一会场可五套主机同时使用,领夹话筒、手持话筒、会议话筒混合搭配使用,通用性强。</p> <p>11、灵活的鹅颈式咪杆设计,可360°全方位调节,咪杆灯环指示发言状态。</p> <p>12、超强的抗干扰能力,能有效抑制由外部带来的噪音干扰及同频干扰。</p> <p>13、采用三级防静电、防雷保护技术,可抗8000V静电。</p> <p>14、使用距离: 空旷环境: 80-100米; 复杂环境: 50-80米。</p> <p>综合特性: 载波频率范围: 640MHz-699MHz(取决于适用的国家规范); 频带宽度: 50MHz; 调制方式: FM调频; 最大频偏: ±45KHz; 频率响应: 80Hz—15KHz; 信噪比(S/N): ≥50dB(A); 失真度(1kHz): <2%; 工作温度: -10℃~55℃; 工作距离: 80米(理想环境下); 消耗功率: 8W; 静态功率: 3W。</p> <p>接收机 振荡模式: PLL(数字频率合成器); 杂散抑制: ≥80dB; 镜像抑制: ≥80dB; 灵敏度: 5dBuV; 音频输出电平: 平衡输出(XLR output; jack): 250mV/600Ω; 非平衡输出(1/4" output jack): 400mV/3KΩ 工作电压: DC12—16V 工作电流: ≤500mA</p> <p>(6) 8路电源时序器1套</p>	
--	--	--	--	--	--

				<p>1、带数码显示电压，单独开关指示灯，直通开关，功率 7000W。</p> <p>2、额定输出电压：AC 220V，50-60Hz。</p> <p>3、大功率线路，满足大功率用电系统使用芯片控制，使电路更加稳定可靠。</p> <p>4、万能插座，可匹配各种类型插头使用。</p> <p>5、可控制电源：8 路。</p> <p>6、每路动作延时时间：1 秒。</p> <p>7、供电电源：内置变压器。</p> <p>8、使用总电源：10 路（面板 2 路直通 220V，不受时序控制，受控后板 8 路）。</p> <p>9、单路输出最小极限 2200W。</p> <p>10、单路输出功率最大极限 3000W，整机输出总功率最大 8000W。</p> <p>11、额定输出电压：交流 220V/50HZ 可控制电源：8 路。</p> <p>12、不可控电源：2 路。</p> <p>13、供电电源：AC220V 50/60HZ 40A 状态显示：2 寸数码显示屏单路额定输出电流：13A 额定总输出电流：30A。</p> <p>14、每路输出带指示灯。</p> <p>15、产品尺寸：485mm×49mm×165mm。</p> <p>（7）设备安装调试一项 包含：机柜、音箱壁架、音箱护套线、辅材辅料、安装调试费。</p>		
二、3#公共实训大楼电工实训室						
2	电力电子装置	50	套	<p>1、本体采用铁质双层亚光密纹喷塑结构，铝质面板，集成电源控制、仪表显示及组件挂架；</p> <p>2、实训桌桌面为防火防水高密度板，带抽屉存储工具，底部配置万向轮便于移动；</p> <p>3、集成电源系统提供三相 380V/220V 交流电源，具备过流、短路保护功能；</p> <p>4、部分装置配备单相 0-250V 连续可调交流电源及低压直流稳压电源（如+5V、±15V）。</p>	1500.00	75000.00
3	传感器	1	批	该项目包含 10 台多功能电工检测表，包含电阻、电容、电压、温度等功能。	5600.00	5600.00
4	电子元件	1	批	50 套/批，包括学生教学专用款电阻器 1 个、电容器 1 个、电感器 1 个、变压器 1 个、二极管 1 个、三极管 1 个、继电器 1 个、开关 1 个、熔断器 1 个、接触器 1 个。	10000.00	10000.00

5	三相电动机	50	台	额定电压：380V。 额定电流：定子绕组的线电流值 12A。 额定转速：电机在额定工况下的稳定转速，约 1450r/min。	400.00	20000.00
6	单相电动机	50	台	额定电压：220V。 额定功率：≥300w。 额定转速：电机在额定工况下的稳定转速，约 1300r/min。	500.00	25000.00
7	电工工具	50	套	电工刀 1 个、尖嘴钳 1 个、虎口钳 1 个、活动扳手 1 个、一字螺丝刀 1 个、十字螺丝刀 1 个。	200.00	10000.00
三、3#公共实训大楼健康护理（托育类）实训室（调整至 2#综合楼）						
8	电磁炉	50	台	面板材质：钢化微晶玻璃； 操作方式：触摸操作； 能效等级：3 级； 额定电压：220 v； 额定功率：2200w（带显示器）； 其他：带定时功能。	600.00	30000.00
9	消毒柜	50	台	规格：约 810mm×410mm×1520mm 1、额定电压：220V/50Hz； 2、额定功率：不得小于 800W； 3、温度范围：50℃~75℃； 4、容积：不得小于 660L； 5、远红外线中温消毒； 6、采用紫外线臭氧保洁加中温电热方式对餐具进行烘干，杀菌无死角，对各种细菌，病毒，破坏乙肝表面抗原的杀灭率达 99%，杀毒效果符合国家标准要求； 7、产品能快速并全方位的对餐具进行远红外高温消毒，杀菌彻底无死角； 8、产品采用整体发泡及门密封闭工艺，隔热保温； 9、产品用微电脑控制，全自动微电脑控温，高温作业无死角，确保消毒柜内温度恒定高效。	2000.00	100000.00
10	产妇足浴桶	50	个	尺寸：直径 40cm，高度不低于 35cm； 材质：木质+金属加固圈+木质盖板。	300.00	15000.00
11	产妇坐浴盆	50	个	电动冲洗款、容量约 4L、耐高温材质（100 度）、坐高约 33cm。	400.00	20000.00
四、3#公共实训大楼健康护理（养老护理）实训室（调整至 2#综合楼）						

12	护理治疗车	50	台	<p>1、规格：650mm×450mm×800mm（±10mm）（台面高度）。</p> <p>2、材质：台面采用不锈钢，201 钢材，框架为不锈钢管，壁厚≥1.5mm。台面四角为圆角。</p> <p>3、结构：两层台面，上层台台下左右两个抽屉，每层台面三面不锈钢围栏。可配置两个污物桶。</p> <p>4、抽屉及滑道：抽屉采用一字型折弯抓手，由不锈钢板经折弯、焊接成一体结构，与手接触的部位无任何钢板截面，具有防划伤功能；配置三抽静音滑道，承重≥45kg。</p>	1200.00	60000.00
五、3#公共实训大楼中式烹调实训室						
13	蒸箱	10	个	<p>规格：约 65cm×58cm×78cm</p> <p>1、炉、柜体全身面板为厚度 1.2mm 的优质不锈钢板。</p> <p>2、柜体内胆壳体：1.0mm 厚优质不锈钢板。</p> <p>3、底架：4 号边角铁及 3mm 黑铁板焊接组成、带 4 个滑轮组。</p> <p>4、产品全自动微电脑控制，具有定时、防干烧功能。</p> <p>5、有全自动进水功能的不锈钢水箱一套和自动蒸气过压释放系统。</p> <p>6、产品整机整体发泡、节能。</p> <p>7、全自动微电脑控制，一键蒸饭功能。</p> <p>8、产品全自动浮球式进水，全自动补水，满水自动停止进水，设缺水保护装置，防干烧，使用方便安全。</p> <p>9、产品自带一次性冲压成型的不锈钢蒸盘及支撑条。</p> <p>10、产品配渐进型安全锁，并带有安全泄压气阀，保证柜体安全运行。</p> <p>11、产品柜门需带有高弹性、耐高温的嵌入式硅胶门封条。</p> <p>12、额定电压：220V 、额定功率：9KW。</p> <p>13、饭托：1.0mm 厚无孔饭托、每个饭托可蒸约 8kg 大米。</p>	3000.00	30000.00
六、3#公共实训大楼中式面点实训室						
14	蒸箱	10	个	<p>规格：约 65cm×58cm×78cm</p> <p>1. 炉、柜体全身面板为厚度 1.2mm 的优质不锈钢板。</p> <p>2. 柜体内胆壳体：1.0mm 厚优质不锈钢板。</p> <p>3. 底架：4 号边角铁及 3mm 黑铁板焊接组</p>	3000.00	30000.00

				<p>成、带 4 个滑轮组。</p> <p>4. 产品全自动微电脑控制，具有定时、防干烧功能。</p> <p>5. 有全自动进水功能的不锈钢水箱一套和自动蒸气过压释放系统。</p> <p>6. 产品整机整体发泡、节能。</p> <p>7. 全自动微电脑控制，一键蒸饭功能。</p> <p>8. 产品全自动浮球式进水，全自动补水，满水自动停止进水，设缺水保护装置，防干烧，使用方便安全。</p> <p>9. 产品自带一次性冲压成型的不锈钢蒸盘及支撑条。</p> <p>10. 产品配渐进型安全锁，并带有安全泄压气阀，保证柜体安全运行。</p> <p>11. 产品柜门需带有高弹性、耐高温的嵌入式硅胶门封条。</p> <p>12. 额定电压：220V 、额定功率：9KW。</p> <p>13. 饭托：1.0mm 厚无孔饭托、每个饭托可蒸约 8kg 大米。</p>		
15	消毒柜	2	台	<p>规格：约 810mm×410mm×1520mm</p> <p>1、额定电压：220V/50Hz；</p> <p>2、额定功率：不得小于 800W；</p> <p>3、温度范围：50℃～75℃；</p> <p>4、容积：不得小于 660L；</p> <p>5、远红外线中温消毒；</p> <p>6、采用紫外线臭氧保洁加中温电热方式对餐具进行烘干，杀菌无死角，对各种细菌，病毒，破坏乙肝表面抗原的杀灭率达 99%，杀毒效果符合国家标准要求；</p> <p>7、产品能快速并全方位的对餐具进行远红外高温消毒，杀菌彻底无死角；</p> <p>8、产品采用整体发泡及门封密闭工艺，隔热保温；</p> <p>9、产品用微电脑控制，全自动微电脑控温，高温作业无死角，确保消毒柜内温度恒定高效。</p>	2000.00	4000.00
16	小型和面机	15	台	<p>1. 双动双速双定时控制面板；</p> <p>2. 高韧度皮带、不锈钢和面钩料桶、不锈钢防护罩；</p> <p>3. 电压：220V/50Hz；</p> <p>4. 功率：≥1.5KW；</p> <p>5. 和面量：≥8kg；</p> <p>6. 和面速率：≥230r/115r/min；</p> <p>7. 尺寸：570mm×315mm×630mm（±5%）。</p>	3000.00	45000.00

17	发酵箱	2	台	<p>1. 外形尺寸：825mm×1115mm×2075mm（长mm±10%×宽mm±10%×高mm±10%）；</p> <p>2. 规格：32盘；</p> <p>3. 采用喷雾式结构，在机器开始工作后极短时间内产生蒸汽；</p> <p>4. 全部为双层不锈钢制作，PU保温层，完全符合卫生标准；</p> <p>5. 采用旋钮式定时控制系统，使温度、湿度精准，有时间控制、报警模式；</p> <p>6. 热风循环结构，使醒发的面包均匀一致；</p> <p>7. 大玻璃门可随时观察醒发情况；</p> <p>8. 电压：220V/2.9KW；</p> <p>9. 重量：220kg-250kg。</p>	6000.00	12000.00
七、3#公共实训大楼西式面点实训室						
18	刀具消毒柜	4	台	<p>规格：约810mm×410mm×1520mm</p> <p>1、额定电压：220V/50Hz；</p> <p>2、额定功率：不得小于800W；</p> <p>3、温度范围：50℃~75℃；</p> <p>4、容积：不得小于660L；</p> <p>5、远红外线中温消毒；</p> <p>6、采用紫外线臭氧保洁加中温电热方式对餐具进行烘干，杀菌无死角，对各种细菌，病毒，破坏乙肝表面抗原的杀灭率达99%，杀毒效果符合国家标准要求；</p> <p>7、产品能快速并全方位的对餐具进行远红外高温消毒，杀菌彻底无死角；</p> <p>8、产品采用整体发泡及门密封闭工艺，隔热保温；</p> <p>9、产品用微电脑控制，全自动微电脑控温，高温作业无死角，确保消毒柜内温度恒定高效。</p>	2000.00	8000.00
19	台式打蛋机	15	台	<p>规格：约250mm×180mm；</p> <p>1、额定电压：220V/50Hz；</p> <p>2、额定功率：≥100W；</p> <p>3、档位范围：2-7档。</p>	350.00	5250.00
20	餐具消毒柜	5	台	<p>规格：约810mm×410mm×1520mm</p> <p>1、额定电压：220V/50Hz；</p> <p>2、额定功率：不得小于800W；</p> <p>3、温度范围：50℃~75℃；</p> <p>4、容积：不得小于660L；</p> <p>5、远红外线中温消毒；</p> <p>6、采用紫外线臭氧保洁加中温电热方式对餐具进行烘干，杀菌无死角，对各种细菌，</p>	2000.00	10000.00

				病毒，破坏乙肝表面抗原的杀灭率达 99%，杀毒效果符合国家标准要求； 7、产品能快速并全方位的对餐具进行远红外高温消毒，杀菌彻底无死角； 8、产品采用整体发泡及门封密闭工艺，隔热保温； 9、产品用微电脑控制，全自动微电脑控温，高温作业无死角，确保消毒柜内温度恒定高效。		
21	多功能破壁机	6	台	功率：≥800W； 转速：≥16000 转/分钟； 材质：304 不锈钢，耐腐蚀且寿命长。	600.00	3600.00
22	面包醒发箱	5	个	1. 外形尺寸：825mm×1115mm×2075mm（长 mm±10%×宽 mm±10%×高 mm±10%）； 2. 规格：32 盘； 3. 采用喷雾式结构，在机器开始工作后极短时间内产生蒸汽； 4. 全部为双层不锈钢制作，PU 保温层，完全符合卫生标准； 5. 采用旋钮式定时控制系统，使温度、湿度精准，有时间控制、报警模式； 6. 热风循环结构，使醒发的面包均匀一致； 7. 大玻璃门可随时观察醒发情况； 8. 电压：220V/2.9KW； 9. 重量：220kg-250kg。	6000.00	30000.00
23	小型和面机	15	台	1. 双动双速双定时控制面板； 2. 高韧度皮带、不锈钢和面钩料桶、不锈钢防护罩； 3. 电压：220V/50Hz； 4. 功率：≥1.5KW； 5. 和面量：≥8kg； 6. 和面速率：≥230r/115r/min； 7. 尺寸：570mm×315mm×630mm（±5%）。	3000.00	45000.00
八、砌筑工培训场						
24	检测工具	15	套	检测工具包含：混凝土强度检测回弹仪 1 台、指针型砂浆稠度仪 1 台。	8500.00	127500.00
25	手推车、灰槽、灰板	30	套	该项目套餐包含：手推车 1 台、灰槽 1 个、水泥灰板 1 块。 1、手推车尺寸：80cm×35cm×48cm；额定载重量约 500kg。 2、灰槽深度：150 - 300mm（建筑灰槽）、宽度：200mm/300mm/400mm（标准规格）。 3、水泥灰板的标准尺寸规格为 1220mm×	700.00	21000.00

				2440mm, 厚度约 6mm。		
26	辅助工具	25	批	<p>该项目套餐包含：钢卷尺 1 把、托线板（靠尺板）1 把、线锤 1 个、塞尺 1 把、水平尺 1 把、百格网 1 把及配套准线。</p> <p>1、钢卷尺：用于量测轴线尺寸、位置及墙长、墙厚、门窗洞口尺寸等；</p> <p>2、托线板（靠尺板）：用于检查墙面垂直度和平整度，长度通常为 1.2m-1.5m；</p> <p>3、线锤：与托线板配合使用，检测垂直度；</p> <p>4、塞尺：与托线板配合使用，测定墙、柱的垂直和平整度偏差，每格表示 1mm 厚度 12mm；</p> <p>5、水平尺：用铁或铝合金制成，中间镶嵌玻璃水准管，检查砌体水平位置偏差；</p> <p>6、准线：直径 0.5mm-1mm 的小白线、麻线等，砌墙时拉水平线，检查水平缝平直度 2；</p> <p>7、百格网：规格为标准砖大面尺寸 240mm×115mm，分为 100 格，用于检测砌体砂浆饱满度。</p>	1200.00	30000.00
九、叉车培训场						
27	叉车	2	台	<p>35 型柴油叉车动力类型：手动挡柴油。</p> <p>额定起重量：3000kg</p> <p>载荷中心距：500mm</p> <p>最大起升高度：2 节升高 3050mm 门架。</p> <p>1、尺寸与重量</p> <p>全长（带货叉）：3765mm，货叉 1220mm。</p> <p>全宽：1225mm。</p> <p>全高（护顶架）：2170mm。</p> <p>总重：4370kg。</p> <p>2、性能参数</p> <p>最高行驶速度：24.5km/h。</p> <p>最大爬坡能力：30%。</p> <p>门架倾角（前/后）：6° /12° 。</p> <p>3、其他配置</p> <p>发动机：配备高性能柴油发动机，提供充足动力。</p> <p>轮胎：采用充气轮胎，耐用且适应多种地面条件。</p> <p>操作方式：座式驾驶，操作舒适便捷。</p>	91500.00	183000.00

	28	定位 标杆 及安全 标牌	1	批	根据现场场地定制。	2600.00	2600.00
十、其他							
	29	楼 宇、 实训 场地 监控 系统	1	套	<p>包含：40路监控、不低于400w像素摄像头及其配件、交换机1台、录像机（视频保存约15天）1台、★55寸监控显示器1台、设备安装调试一项。</p> <p>★★半球/枪机监控摄像头：</p> <p>1、最高分辨率不低于2560×1440@25fps，采用1/3英寸CMOS图像传感器；</p> <p>2、自带不少于8颗高功率红白灯珠，灯珠支持白光和红外光2种光源，椭圆形光斑能量利用率提升；</p> <p>3、具备动态调光功能：依据环境智能调节光照强度、宽动态、增益及曝光参数，无人车时自动低能耗监控，侦测到目标后实时增强照明；</p> <p>4、内置高灵敏度防水麦克风，支持5米内环境拾音；</p> <p>5、摄像头集成全金属散热部件，直连核心热源并向外部导热，同步扩张散热面积及强化散热效能；</p> <p>6、支持DC/PoE 2种供电方式，根据施工环境灵活选择供电方式；</p> <p>7、人形检测白天有效识别距离最远50m，支持人形画框，对画面中的检测到的人形通过标记框的方式凸显，标记框颜色可自定义；</p> <p>8、支持国标模式OSD配置，2条固定OSD条目（通道名称，时间日期）+8条自定义OSD编辑条目，字体大小、颜色、位置均可设置；</p> <p>9、支持防闪烁功能，开启后，可减少LED灯等人造光环境下因曝光不均匀导致的画面闪烁或有条纹现象；</p> <p>10、支持智能视频码率控制算法，有效压缩视频文件，在H.265+编码技术的基础上，再省30%存储空间；</p> <p>11、需达到IP66工业级防尘防水等级；</p>	50000.00	50000.00

				<p>12、像机能够在-30~60 摄氏度，湿度小于95%（无凝结）环境中稳定工作。</p> <p>录像机：</p> <p>1、支持不低于 8 个 SATA 接口硬盘，支持 64 路 H. 264、H. 265 视频流混合接入，输入带宽≥256Mbps，含存储，视频保存不少于 15 天；</p> <p>2、不低于个 2 个 HDMI，支持不少于 2 组屏异源输出≥4K 视频图像，报警输入接口数量 4 个，报警输出接口数量 1 个，1 个 eSATA 接口，2 个 USB 接口，2 个 RJ45 10/100/1000Mbps 以太网口接口、支持 1 个音频输入接口、1 个音频输出接口；</p> <p>3、支持通过盘组模式和配额模式配置单个通道的存储位置和存储空间大小，支持阵列，RAID0/RAID1/RAID5/RAID6/RAID10 和全局热备盘；</p> <p>4、支持不低于 8 画面同步回放，32 画面同步预览，最高支持 800W 像素摄像机接入；</p> <p>5、支持自定义预览，可对预览通道数量和画面布局进行自定义调整，任意布放预览通道，且可以保存不少于 10 个自定义模板，可在不同模板间切换进行预览，并设置多个自定义预览模板的自动轮巡播放；</p> <p>6、支持回放按目标速查，可在回放中根据人形、车辆的条件配置快速筛选出包含不同目标的录像内容，并将筛选结果在录像进度条上标记出来；</p> <p>7、可集中配置多种报警联动方式，支持在指定布防时间内，智能侦测事件发生或 NVR 报警输入触发时联动音箱、IPC 录像、云台转动、NVR 蜂鸣器、NVR 弹窗、NVR 报警输出口等联动报警方式，可对报警联动配置开启关闭、手动触发，支持对指定报警联动输出项设置周期性关闭；</p> <p>8、支持设备托管功能，可通过绑定账号或远程托管码的方式实现设备托管，并可设置托管权限、托管时长；</p> <p>9、适配鱼眼摄像头，可以在原图、四分屏、180° 全景、360° 全景、全景拉伸等多种预览或回放方式中切换，且可以自由调整每个分屏的显示区域、画面大小和方向；</p>	
--	--	--	--	---	--

				<p>10、支持在预览中与 IPC 进行语音对讲，可切换全双工通话、半双工对讲两种模式，且可通过 APP 与通道 IPC 和录像机进行对讲；</p> <p>11、支持 HDMI 和 VGA 异源输出，主屏支持全量操作，鼠标可移动到副屏快捷切换预览画面布局和预览通道内容，且可在副屏预览自定义模板并设置轮巡播放。</p> <p>交换机：</p> <p>1、提供不少于 8 个 10/100/1000M 自适应 RJ45 端口；</p> <p>2、支持控制端口的开启与禁用/速率选择/流控管理，满足网络资源的划分需求，实现差异化管理；</p> <p>3、支持基于 IEEE 802.1Q 协议的 MTU VLAN、端口 VLAN 管理，通过划分 VLAN 可将内部网络划分为多个局域网，满足网络资源的划分和管理需求，实现有效控制内网广播，增强网络的安全性和适应多业务应用的能力；</p> <p>4、端口汇聚功能，有效增加链路带宽的同时，提高链路的可靠性，满足对高带宽及高可靠性的需求；</p> <p>5、符合 IEEE 802.3、IEEE 802.3u、IEEE 802.3ab 标准；</p> <p>6、支持通过 Web 界面管理本地智能网管交换机；</p> <p>7、支持端口汇聚、环路检测、线缆检测、端口监控，分析本地流量；</p> <p>8、支持环路检测、IP 冲突检测、线缆检测、端口镜像，快速定位网络故障，高效排障；</p> <p>9、支持双 IP 机制，除可修改的 IP 外，还支持一个不可更改的固定 IP，避免遗忘 IP 地址导致无法进入管理界面；</p> <p>10、支持通过手机 APP，查看设备状态和端口速率，支持远程修改端口配置和 VLAN 配置，对设备的端口进行开关、限速等操作；</p> <p>11、支持手机 APP 告警信息推送，支持推送设备离线，配置异常，设备异常，网络安全，设备上线，系统升级，配置操作以及其他异常等信息；</p>	
--	--	--	--	---	--

				<p>12、背板带宽：不低于 16Gbps；</p> <p>13、转发包率：不低于 1Gpps；</p> <p>14、多种安装方式，支持标准机架安装和壁挂安装。</p> <p>▲设备安装调试一项： 包含电线、网线、电源、支架、弱电线管、强电线管、开孔、安装、损耗等费用。 网线：符合国标标准的超五类要求（注：投标时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p>		
30	车闸系统	2	套	<p>道闸系统：</p> <p>1、直杆道闸，约 3 米。</p> <p>2、具有双向自锁功能：闸杆开到位时，外力不能使其下降，开闸按钮（或远程开闸信号）无效；闸杆关到位时，外力不能使其上升，关闸按钮（或远程关闸信号）无效。</p> <p>3、具有遥控接口，可以配置遥控发射器，从而控制自动挡车器闸杆的升降停，禁止使用外置式手动摇柄（防止摇柄丢失后无法手工操作）。</p> <p>4、具有遥控、按钮、手动三种操作方式：通电时，使用遥控发射器，由“开”“关”“停”三键控制；若没有遥控发射器，可由控制盒上的按钮来控制。停电时，手动快速起杆。</p> <p>5、道闸机芯为一体化机芯，采用无簧电机，无需调试弹簧参数，自适应搭配多种闸杆，禁止采用分体化皮带传动。</p> <p>6、须具有地感接口：如地感被正常安装后，在落杆过程中有车辆压在地感线圈上时，就转为起杆，如车未离开线圈，按任何键都不响应落杆，但车辆离开线圈后，杆自动落下。</p> <p>7、自带闸杆遇阻反回功能：在落杆过程中遇到一定的阻力，就转为起杆。</p> <p>车牌识别系统：</p> <p>1、呼叫按钮一体化设计，无需额外加装无人值守机，具有极致优化的嵌入式车牌识别算法：综合识别率高于 99%，适应车速 0-50 千米/小时。</p>	15000.00	30000.00

				<p>2、具有视频流识别优化处理：最大程度地保证识别准确率。</p> <p>3、具有可脱机运行：前置数据存储功能。</p> <p>4、具有成像自动控制：自动跟踪光线变化、有效抑制顺光和逆光；夜间抑制汽车大灯。</p> <p>5、补光灯基于图像分析算法进行控制，避免了传统基于光敏电阻补光的不稳定性；对折射光线抑制明显多姿态识别，对停车没有要求；具有的成像自动控制功能自动跟踪光线变化，有效抑制各种光线、有效的避免白天强光、顺光、逆光，反光对识别效果的影响。</p> <p>6、电动变焦 3.5mm~9.5mm 可调。</p> <p>7、车牌识别宽度须达到 6 米宽。</p> <p>8、工业级元器件、纯金属外壳，防水防潮</p> <p>9、四行屏幕，支持红绿双色 LED 屏显示功能。</p> <p>10、显示内容可自定义：车牌信息，收费金额，欢迎语等。</p> <p>11、面板采用整块钢化玻璃。</p> <p>12、支持与监控系统、网络系统等子系统统一平台管理，提高管理便利性和维护成本。</p>		
			合计			1167550.00
商务条款	<p>一、合同签订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p> <p>▲二、交付时间及地点</p> <p>1. 交付时间：自签订合同后在 90 个日历日内完成货物的安装调试并交付验收，需确保验收合格；</p> <p>2. 交付货物地点：按采购人指定地点。</p> <p>▲三、质保期：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为 1 年（“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中有特殊要求的，按其要求执行），若产品生产厂家免费质保期超过此年限的，合同履行过程中按厂家规定执行。</p> <p>▲四、售后服务要求：</p> <p>1. 免费送货上门、直至验收合格(期间所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p> <p>2. 提供的全部设备必须是具备厂家合法销售渠道的全新合格正品，所有设备必须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所述性能配置要求，若产品在运输过程中损坏或擦伤须无偿调换相同产品；</p> <p>3. 质保期内非用户原因引起的质量事故中标供应商应负全部责任；</p>					

4. 质保期内免费上门维修、免费更换配件；设备维修或更换后其质保期相应顺延；
5. 质保期内，中标供应商负责处理解决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并承担一切费用，所有非故意性损坏以及正常使用范围内造成的损坏均要免费维修，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但中标供应商也要积极帮助采购人修理，并提供优惠价格的配件和服务；
6. 接到采购人安装通知后，须在 5 个工作日内安排有经验的工程师到现场安装设备，并在 3 个工作日内安装、调试完毕；
7. 安装工程师对本文件中提出的性能指标须逐项演示给用户，所有验收指标要求一次完成；
8. 安装、调试过程中，安装工程师有义务对用户讲解仪器的操作及注意事项，对用户提出的问题安装工程师须认真给予正确完整的回答；
9. 免费提供仪器操作及维护培训，培训课程有基础理论、使用操作、日常维护、应用方法等内容组成；
10. 维修过程中所需零配件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通知后最长不超过 2 天必须送达采购单位；
11. 投标货物的售后服务必须由中标供应商直接负责，售后工作由中标供应商和设备原生产商直接协调。有常驻维修工程师，保证长期、优惠、及时提供零备件和优质、优惠的维修服务，提供软件终生免费升级。在接到用户维修申请在 12 小时内作出响应，48 小时内派维修工程师到现场维修。

▲五、验收条件、标准及方法：

1. 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和技术标准；
2. 在项目完成且收到供应商验收申请后 5 个工作日内组织开展履约验收。
3. 所有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采购人按国际和国家标准及厂方标准进行质量验收；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详细的验收标准、验收手册。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
4. 中标供应商在货物验收时由采购人对照招标文件的功能目标及技术指标、商务条款、检测报告、证书等全面核对检验，如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需求、资质、商务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不接收货物处理及违约处理，中标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中标供应商将被判定取消中标资格并移交相关监督部门列入政府采购失信名单，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5. 验收所需一切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供应商在报价时自行考虑相关成本；
6. 验收不通过的，不再予以验收。

▲六、付款方式：采购人在采购合同、担保措施生效、具备实施条件以及收到供应商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款的 30%作为预付款，全部货物交付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收到供应商提交请款函、发票等材料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合计金额的 70%。付款不计利息。

▲七、其他要求：

1. 投标报价必须包括设备的所有费用，包括采购、运输、劳务、管理、利润、税金、保险、协调、安装、调试、培训、售后服务以及所有的不定因素的风险等；
2. 投标(响应)时请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明确质保期、故障响应时间、培训时间、售后服务技术人员名单和联系方式、不定期走访用户、质保期限外零配件若损坏，提供零配件优惠服务方案等；
3. 供应商必须承诺设备验收合格后免费对采购人的使用人员进行操作及相关知识的培训，并确保设备有 1~2 人能熟练使用设备，并能排除简单的软硬件故障；
4. 所有货物必须是全新产品，交货前不允许提前开箱、调试；设备到货后，供货商和购买方应在现场进行清点；清点过程中如果发现因包装或运输不当引起的仪器外观或内部的损坏，供货商应负责更换；若发现错发/漏发情况，供货商应负责更换和补发；
5. 本项目所有标项的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6. 本项目所有采购的设备设施凡涉及到需与采购方信息系统对接的，由中标供应商负责接入采购方信息系统，不额外产生费用。

附表 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附件：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2028）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价值》（GB 19762）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80）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721）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 7190.1); 《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 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052)
9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7896)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2021.2)
		★A0206180203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455-2013),待2019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实施。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6180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2021.4)	

		A02061808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6969)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 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531)
15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 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7)

16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9）
18	A0608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8）

注：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上述产品中认证标准发生变更的，依据原认证标准获得的、仍在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可使用至 2019 年 6 月 1 日。

3.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附表 2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数，没有期末从业人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附表 3：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

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

一、网络关键设备

序号	设备类别	范围
1	路由器	整系统吞吐量(双向) ≥ 12 Tbps 整系统路由表容量 ≥ 55 万条
2	交换机	整系统吞吐量(双向) ≥ 30 Tbps 整系统包转发率 ≥ 10 Gpps
3	服务器(机架式)	CPU 数量 ≥ 8 个 单 CPU 内核数 ≥ 14 个 内存容量 ≥ 256 GB
4	可编程逻辑控制器 (PLC 设备)	控制器指令执行时间 ≤ 0.08 微秒

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序号	产品类别	产品描述
1	数据备份与恢复产品	能够对信息系统数据进行备份和恢复,且对备份与恢复过程进行管理的產品。
2	防火墙	对经过的数据流进行解析,并实现访问控制及安全防护功能的產品。
3	入侵检测系统 (IDS)	以网络上的数据包作为数据源,监听所保护网络节点的所有数据包并进行分析,从而发现异常行为的產品。

4	入侵防御系统 (IPS)	以网桥或网关形式部署在网络通路上,通过分析网络流量发现具有入侵特征的网络行为,在其传入被保护网络前进行拦截的产品。
5	网络和终端隔离产品	在不同的网络终端和网络安全域之间建立安全控制点,实现在不同的网络终端和网络安全域之间提供访问可控服务的產品。
6	反垃圾邮件产品	能够对垃圾邮件进行识别和处理的软件或软硬件组合,包括但不限于反垃圾邮件网关、反垃圾邮件系统、安装于邮件服务器的反垃圾邮件软件,以及与邮件服务器集成的反垃圾邮件产品等。
7	网络安全审计产品	采集网络、信息系统及其组件的记录与活动数据,并对这些数据进行存储和分析,以实现事件追溯、发现安全违规或异常的产品。
8	网络脆弱性扫描产品	利用扫描手段检测目标网络系统中可能存在的安全弱点的软件或软硬件组合的产品。
9	安全数据库系统	从系统设计、实现、使用和管理等各个阶段都遵循一套完整的系统安全策略的数据库系统,目的是在数据库层面保障数据安全。
10	网站数据恢复产品	提供对网站数据的监测、防篡改,并实现数据备份和恢复等安全功能的产品。
11	虚拟专用网产品	在互联网链路等公共通信基础网络上建立专用安全传输通道的产品。
12	防病毒网关	部署于网络和网络之间,通过分析网络层和应用层的通信,根据预先定义的过滤规则和防护策略实现对网络内病毒防护的产品。
13	统一威胁管理产品 (UTM)	通过统一部署的安全策略,融合多种安全功能,针对面向网络及应用系统的安全威胁进行综合防御的网关型设备或系统。
14	病毒防治产品	用于检测发现或阻止恶意代码的传播以及对主机操作系统应用软件和用户文件的篡改、窃取和破坏等的产品。

15	安全操作系统	从系统设计、实现到使用等各个阶段都遵循了一套完整的安全策略的操作系统,目的是在操作系统层面保障系统安全。
16	安全网络存储	通过网络基于不同协议连接到服务器的专用存储设备。
17	公钥基础设施	支持公钥管理体制,提供鉴别、加密、完整性和不可否认服务的基础设施。
18	网络安全态势感知产品	通过采集网络流量、资产信息、日志、漏洞信息、告警信息、威胁信息等数据,分析和处理网络行为及用户行为等因素,掌握网络安全状态,预测网络安全趋势,并进行展示和监测预警的产品。
19	信息系统安全管理平台	对信息系统的安全策略以及执行该策略的安全计算环境、安全区域边界和安全通信网络等方面的安全机制实施统一管理的平台。
20	网络型流量控制产品	对安全域的网络进行流量监测和带宽控制的流量管理系统。
21	负载均衡产品	提供链路负载均衡、服务器负载均衡、网络流量优化和智能处理等功能的产品。
22	信息过滤产品	对文本、图片等网络信息进行筛选控制的产品。
23	抗拒绝服务攻击产品	用于识别和拦截拒绝服务攻击、保障系统可用性的产品。
24	终端接入控制产品	提供对接入网络的终端进行访问控制功能的产品。
25	USB 移动存储介质管理系统	对移动存储设备采取身份认证、访问控制、审计机制等管理手段,实现移动存储设备与主机设备之间可信访问的产品。
26	文件加密产品	用于防御攻击者窃取以文件等形式存储的数据、保障存储数据安全的产品。
27	数据泄露防护产品	通过对安全域内部敏感信息输出的主要途径进行控制和审计,防止安全域内部敏感信息被非授权泄露的产品。

28	数据销毁软件产品	采用信息技术进行逻辑级底层数据清除,彻底销毁存储介质所承载数据的产品。
29	安全配置检查产品	基于安全配置要求实现对资产的安全配置检测和合规性分析,生成安全配置建议和合规性报告的产品。
30	运维安全管理产品	对信息系统重要资产维护过程实现单点登录、集中授权、集中管理和审计的产品。
31	日志分析产品	采集信息系统中的日志数据,并进行集中存储和分析的安全产品。
32	身份鉴别产品	要求用户提供以电子信息或生物信息为载体的身份鉴别信息,确认应用系统使用者身份的产品。
33	终端安全监测产品	对终端进行安全性监测和控制,发现和阻止系统和网络资源非授权使用的产品。
34	电子文档安全管理产品	通过制作安全电子文档或将电子文档转换为安全电子文档,对安全电子文档进行统一管理、监控和审计的产品。

第三章、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编列内容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招标公告。
6.2	联合体投标要求如下：无。
7.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分包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分包 分包内容：_____。 分包金额或者比例：_____。
11.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现场考察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现场考察： 集中时间：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逾期后果自负。集中地点：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会议开始时间：__年__月__日 __时__分，逾期后果自负。会议地点：_____
13.1	报价文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投标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开标一览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注：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或加盖个人 CA 签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资格证明文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贺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格式附后）； 2.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声明（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p>4. 联合体协议书（格式后附）；（联合体投标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5.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后附）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或者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本项目如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者小型、微型企业）采购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6.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p> <p>注：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电子签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2. 投标声明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或加盖个人 CA 签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电子签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3.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或加盖个人 CA 签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电子签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商务文件：</p> <p>1. 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除自然人投标外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4.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5. 售后服务承诺（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6. 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自拟）；</p> <p>7.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及“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p> <p>注：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个人 CA 签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电子签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2.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技术文件：</p> <p>1. 设备性能配置清单（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2. 技术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3. 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自拟）【项目前期准备、项目实施计划（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后附）、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的内容和措施）】；（如有，请提供）</p> <p>4. 对本项目系统总体要求的理解。包括：功能说明、性能指标及设备选型说明（质量、性能、价格、外观、体积等方面进行比较和选择的理由及过程，格式自拟）；（如有，请提</p>

	<p>供)</p> <p>5. 产品出厂标准、质量检测报告【其中有精度要求的仪器设备类政府采购项目，应当要求投标人提供精度数据（第三方检测报告或者由采购人在投标前组织的实测获得）】（如有，请提供）</p> <p>6. 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货物或产品的售后服务、备品备件、专用耗材等方面的优惠条件。（如有，请提供）</p> <p>7.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格式自拟）；</p> <p>8.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p> <p>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电子签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特别说明：</p> <p>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其中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需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若招标文件中有专门标注的某关联点，并要求供应商在电子投标系统中作出投标响应的，如供应商未对关联点进行响应或者在投标文件其它内容进行描述，造成电子评审不能查询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13.2	<p>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p> <p>1 电子投标文件中须加盖供应商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并根据“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评审小组在评审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如对招标文件的某项要求，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评审小组在评审时如做出对供应商不利的评审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电子投标文件如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2 供应商法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持有广西政采云个人 CA 签章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使用个人 CA 签章，没有办理广西政采云个人 CA 签章的可在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手写签字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的格式上传即可。</p> <p>3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p> <p>4 评审前准备</p> <p>4.1 本项目实行网上评审，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p> <p>4.2 各供应商在截标前应确保成为广西政采云平台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4.3 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p>

	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客户端请至网站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
16.2	<p>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包括但不限于货物价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辅材、系统集成费、安装调试、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费、各类税费、产品检测、检验费、验收费、售后服务、技术培训费（包括但不限于场地费、教材费用等）、技术资料、涉及的人工、差旅以及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未列明的一切费用。</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标报价包含验收费用 <input type="checkbox"/> 投标报价不包含验收费用</p>
17.2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u>90</u> 日。
18.1	<p>投标保证金（人民币）：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p> <p>供应商应将投标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转账、电汇或者银行、担保机构出具的电子保函等形式提交至以下账户，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到账，到账时间以银行确认的到账时间为准（注：若以支票、汇票、本票方式提交的，交款人必须是供应商；若以转账、电汇方式提交的，必须从供应商银行账户转出；若以现金方式交纳或者没有足额交纳的视为无效竞标。办理投标保证金手续时，需在交纳凭据上注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及分标号）。贺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财务室电话传真：0774-5268008。</p> <p>开户名称：贺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贺州分行 账 号：8053171907000015809959</p> <p>备注：电子保函有关业务操作流程和手册可从“广西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s://jinrong.zcygov.cn/finance/gx），查阅下载，供应商在电子保函的申请、使用、查看应用过程中遇到问题可咨询技术支撑方：400-903-9583。</p>
19.2	<p>供应商法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持有广西政采云个人CA签章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使用个人CA签章，没有办理广西政采云个人CA签章的可在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手写签字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PDF的格式上传即可。</p>
20.1	<p>投标文件递交</p> <p>20.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于 <u>2026年03月20日09时00分</u> 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广西政采云平台。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广西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广西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p>
20.2	<p>投标文件解密</p> <p>20.2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截标时间后 <u>30</u> 分钟内投标人可以登录广西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可以以电子</p>

	<p>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在接到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的通知后，投标人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按通知时要求的时间到贺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现场提交或以电子邮件的形式（以通知时所告知的电子邮箱地址为准）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若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与广西政采云平台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被识别为不一致的，以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按时在线解密投标文件的，以在线解密的投标文件作为评审依据。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且未提供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包含提供的电子备份文件无效或无法解密的情况)，视为投标无效。</p>
22	<p>1.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p> <p>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方式：在接到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的通知后，投标人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按通知时要求的时间到贺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现场提交或以电子邮件的形式（以通知时所告知的电子邮箱地址为准）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开标会议。</p>
24.3 (2)	<p>广西政采云平台已与“信用中国”平台做接口，资格评审专家可直接在线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25	<p>评标委员会的人数：5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专家4人。</p> <p>专家抽取方式：评审前由招标代理机构从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系统设立的专家库中通过电脑随机抽取。</p>
28.1	<p>评标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综合评分法 <input type="checkbox"/>最低评标价法</p>
28.2	<p>商务条款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u>0</u>项。 技术需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为非“▲”项。</p>
29.1	<p>采购人确定中标人时，出现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情形，采购人按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p>

	<p>投标报价相同的按以下政策得分高的优先、技术评分高的优先、商务评分高的优先、项目质保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p> <p><input type="checkbox"/>随机抽取</p>
34.1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本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p> <p>1. 采购人向中标人收取中标金额 2%的履约保证金（如中标人为中小企业的，按中标金额的 2%收取）。</p> <p>2. 履约保证金提交时限：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日内（但必须在签订合同前交纳），否则，不予签订合同。</p> <p>3. 履约保证金提交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参照投标保证金）。</p> <p>4.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由中标人向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提供《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详见桂财采（2015）22 号）和履约保证金交纳凭证，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在收到合格材料后 5 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手续（无息）[如采购人选择“付款方式二”的，则履约保证金在验收合格满 1 年后付清（无息）]。</p> <p>5. 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开户名称：<u>详见合同条款</u>。</p> <p>备注：</p> <p>1.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桂财采（2022）31 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鼓励采购人在与中小微企业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时，减少或免于收取履约保证金，有必要收取履约保证金的，收取的履约保证金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2%。</p> <p>2. 履约保证金不足额缴纳的，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额度不足的或者保函有效期低于合同履行期限（即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至履行完合同约定的权利及义务之日止）的，不予签订合同。</p> <p>3. 采用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不予签订合同。</p> <p>4.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任意一方按规定提交的履约保证金，视为有效履约保证金。</p>
35.1	<p>签订合同携带的证明材料：</p> <p>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p> <p>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p>
37.2	<p>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p> <p>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广西城建咨询设计有限公司贺州分公司招标部，联系人：蓝展英；联系电话：0774-5122998；通讯地址：贺州市八步区太白社区新风街 128 号（贺州分公司）。</p>

	<p>业务时间：上午8时00分至12时00分，下午15时00分至18时00分，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p>
38.1	<p>1. 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u>中标人</u>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支付。</p> <p>2.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文件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的收费标准按货物类100%收取代理服务费。以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input type="checkbox"/> 固定采购代理收费_____ / _____。</p>
39.1	<p>解释：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招标公告、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p>
39.2	<p>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或CA签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或CA签章）。</p> <p>2.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p> <p>3.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持有广西政采云个人CA签章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使用个人CA签章，没有办理广西政采云个人CA签章的可在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手写签字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PDF的格式上传即可。</p> <p>4. 自然人投标的，招标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印。</p> <p>5.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p>

监督部门：

名 称：贺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电 话：0774-5135553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以外、受采购人委托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2.6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7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8 “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9 “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0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活动过程中必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5. 投标费用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获取招标文件、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参加澄清说明、签订合同等，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

应自行承担。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第六条规定，“鼓励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4%-6%的价格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本办法第四条、第五条规定的扶持政策。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8. 特别说明：

8.1 如果本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则投标人所提供的以上材料必须为投标人所拥有。

8.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9. 回避与串通投标

9.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

姻亲关系；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9.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的组成

(1) 招标公告；

(2) 采购需求；

(3) 投标人须知；

(4)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5)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6) 投标文件格式。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1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人应当按照桂财采【2007】65 号文件第二十九条规定，在澄清或者修改通知发出后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进行确认（采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形式的除外），否则视为已经收到。

11.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原则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13.1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四部分组成。

- (1) 报价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资格证明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商务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技术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电子投标文件电子版：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供应商提供的以上相关证明材料属于“必须提供”的文件应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CA 签章）/自然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否则响应无效。

特别说明：

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其中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若招标文件中有专门标注的某关联点，并要求供应商在电子投标系统中作出投标响应的，如供应商未对关联点进行响应或者在投标文件其它内容进行描述，造成电子评审不能查询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语言文字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2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5. 投标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6. 投标报价

16.1 投标报价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开标一览表”格式填写。

16.2 投标报价具体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每个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必须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7.2 投标有效期应按规定的期限作出承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8. 投标保证金

18.1 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19. 投标文件的编制

19.1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按广西政采云平台要求及本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具体操作流程可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指南可在“<http://www.ccgp-guangxi.gov.cn/PurchaseAdvisory/ImportantNotice/2866753.html>”下载。

19.2 电子投标文件中须加盖供应商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并根据“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

关联定位，以便评审小组在评审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如对招标文件的某项要求，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评审小组在评审时如做出对供应商不利的评审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电子投标文件如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9.3 供应商法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持有广西政采云个人 CA 签章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使用个人 CA 签章，没有办理广西政采云个人 CA 签章的可在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手写签字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的格式上传即可。

19.4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20. 投标文件的提交

21.1 投标文件递交：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2 投标文件解密：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3 电子投标文件的相关说明

（1）供应商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并按照采购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2）如有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延长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约束。

21.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与退回

21.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21.2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

四、开 标

22. 开标时间和地点

22.1 开标时间及地点：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2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

23. 开标程序

23.1 开标准备

23.1.1. 开标的准备工作由招标代理机构负责落实。

23.1.2. 招标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供应商如不参加开标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23.2 开标程序

23.2.1. 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定递交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将由采购组织机构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如未提供备份电子投标文件，将不进行再次解密程序。无法在线解密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在线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

23.2.2. 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后，开标活动组织人员在线开启投标文件。

23.2.3. 开启投标人报价文件，开标活动组织人员宣读开标（报价）一览表有关内容，投标人代表如果认为宣读有误，可以当场提出异议。

开标结束后，如发现开标结果与报价文件不一致者，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报价文件内容进行修正。

特别说明：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五、资格审查

24. 资格审查

24.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4.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4.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1)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政采云”平台已与“信用中国”平台做接口，审查专家可直接在线查询）。

(3) 投标文件未提供任一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4) 投标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24.4 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六、评 标

25. 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具体人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26. 评标的依据

评标委员会以招标文件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7. 评标原则

27.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7.2 评委表决。在评标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评标委员会现场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评委投票表决，以得票率二分之一以上专家的意见为准。

27.3 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对于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7.4 评标过程的监控。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28.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28.1 本项目的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8.2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

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8.3 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七、中标和合同

29 确定中标人

29.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29.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29.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人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人；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9.4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

30. 结果公告

30.1 中标人确定后，于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中标结果将在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公告。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请根据企业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

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1. 发出中标通知书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2. 无义务解释未中标原因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33.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中标人（招标文件另有约定多名中标人的除外）。

34. 履约保证金：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 签订合同

35.1 投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35.2 签订合同时间：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5.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6.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或者受托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7. 询问、质疑和投诉

37.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7.2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必须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37.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7.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 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 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7.5 投诉的权利。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

八、其他事项

38. 代理服务费

38.1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38.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9.1 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9.2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9.3 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说明

39.3.1 本项目通过广西政采云平台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需要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广西政采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投标文件，广西政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http://zfcg.gxzf.gov.cn/OfficeService/DownloadArea/2455918.html?utm=sites_group_front.b8b6c91.0.0.c51f9820a48111eabb9bcbdf01af125e)；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通过广西政采云平台参与在线投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 95763。

39.3.2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 CA 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广西政采云平台网站进行查阅；（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后立即办理。）

39.3.3 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投标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广西政采云平台。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电子投标文件。

本采购项目为政采云全流程电子化操作，参与投标的供应商需自备计算机和网络设备（设备需可视频通话和读取政采云 CA 数字证书），确保投标过程顺利进行；因供应商自身设备或网络原因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9.4 监督管理机构：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

电话：0771-5331544

附件 1: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 ）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公司名称）提供的货物（或者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验收		
序号	名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者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亿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者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者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者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中标或者成交人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采购人或者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附件 2: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参考）

供 应 商 申 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p>该项目已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已满,请将履约保证金</p> <p>_____ (大写) ¥ _____ (小写) 退付到达以下帐户。</p> <p>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帐 号: 联系人及电话:</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投标人签章: 年 月 日</p>
采 购 人 意 见	<p>退付意见: (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p> <p>联系人及电话: _____ 采购人签章 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备 注	

注: 投标人凭经采购人审批的退付意见书到保证金收取单位办理履约保证金退付事宜。

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程序

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内容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2.1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3) 报价超出招标文件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

(4) 投标人未就所投项目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项目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项目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5) 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6) 投标人属于本章第 5 条第（2）项情形的。

2.2 在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者出具的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3) 为无效投标保证金的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4)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或者“委

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5) 投标有效期、项目完成时间（交货时间、服务完成时间或者服务期等）、质保期、售后服务等招标文件中的商务条款发生负偏离的；

(6) 商务条款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7)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8) 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9)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0)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11) 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2 条情形的；

(12)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 明显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规格、安全、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需求发生负偏离的；

(2) 技术需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3)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4) 虚假投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5)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招标文件未允许但存在一个或者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3. 澄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投标文件修正

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2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4.3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5. 比较与评价

（1）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评标委员会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者最低报价。

（4）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6）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6. 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三、评标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1	<p>价格分 (满分 30 分)</p> <p>投标报价</p>	<p>(1) 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等于投标报价。</p> <p>(2)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由中小企业承接，即供应商为中小企业，不再进行政府采购政策性扣除计算。</p> <p>(3) 本国产品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p> <p>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投标人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 以上时，依法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即评审价=最后报价-（全部产品报价*20%）。未达到 80%，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投标人在其响应文件中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出具符合要求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p> <p>如果所有参与竞争的供应商均可享受本国产品价格评审优惠，则统一不进行价格扣除。</p> <p>(4)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基准价报价得分为 30 分。</p> <p>(5) 价格分计算公式：</p>

			<p>价格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报价) × 30 分</p>
2	<p>技术分 (满分 62 分)</p>	<p>技术性能 (满分 25 分)</p>	<p>(1) 基本分 (满分19分)：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投标人投标文件的一般技术参数 (即非“▲”号和非“★★”号技术参数) 基本分为19分，每一项负偏离或漏项的扣1.5分，负偏离或漏项的扣分项达到8项的，此项分值得0分。</p> <p>(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认定，投标人重要技术参数 (标注“★★”符号，共6项)，本项基本分为6分，每一项负偏离或漏项的扣1.5分。负偏离或漏项的扣分项达到2项的，此项分值得0分。</p>
		<p>项目实施方案 (满分 20 分)</p>	<p>评委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审并独立评分。</p> <p>一档(5分)：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含基本的管理措施、实施流程等，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p> <p>二档(10分)：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可行，方案内容包含管理措施、实施流程、进度安排、质量保证措施、验收方案等，实施流程、进度安排计划可行，满足招标文件要求。</p> <p>三档(15分)：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详细、逻辑清晰，具备完整的管理措施、具体实施流程、进度安排、质量保证措施、风险防范措施(包括设备运输安装保障、应急方案等)、验收方案，实施流程、进度安排计划详细周全，能够较好地满足招标文件要求。</p> <p>四档(20分)：项目实施方案详细、逻辑清晰，具备完整的管理措施、具体详细的实施流程、能够切实实施的进度安排(各阶段进度安排措施内容完整详细)、质量保证措施(包括履约期内全程可实施的详细、完善的措施方案)、风险防范措施详尽(包括设备运输安装保障应急方案等)、详细且操作性强的验收方案，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p> <p>注：未提供实施方案或实施方案内容未达到一档要求的不得分。</p>

		<p>评委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并独立评分。</p> <p>一档（4分）：售后服务保障体系及措施基本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在接到用户维修申请在12小时内作出响应，48小时内派维修工程师到现场维修。</p> <p>二档（8分）：售后服务保障体系及措施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有回访计划，在接到用户维修申请在8小时内作出响应，36小时内派维修工程师到现场维修。</p> <p>三档（12分）：售后服务保障体系及措施较好，技术支持能力较强，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具有完整的回访计划（包括回访时间、回访人员安排等），在接到用户维修申请在4小时内作出响应，24小时内派维修工程师到现场维修。</p> <p>四档（17分）：售后服务保障体系及措施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具有详细、清晰的回访计划（包括回访时间、回访人员安排等），具有详细的维护手册、维修手册、软件备份方案、故障代码表、备件清单、质保期外的维护维修方案、免费技术培训方案等；在接到用户维修申请在2小时内作出响应，12小时内派维修工程师到现场维修。</p> <p>注：未提供售后服务方案或售后服务方案内容未达到一档要求的不得分。</p>	
3	商务分 (满分8分)	<p>承诺更长免费质保期(满分2分)</p>	<p>投标人承诺免费质保期满足招标文件的前提下，投标人承诺延长免费质保期的，每增加半年加0.5分，最多加2分。</p>
		<p>履约能力分 (满分2分)</p>	<p>投标人2022年1月1日以来具有同类产品的销售业绩（以中标/成交通知书或签订的销售合同为准，并能清晰反映所销售的货物名称或合同标的，同一项目不得重复计分），每提供1个业绩得1分，最多得2分。</p>
		<p>备品备件及易损件 (满分4分)</p>	<p>一档（1分）：投标文件中列有设备备品备件及易损件清单，但所列的设备备品备件及易损件清单简易，未提供图片或其他证明材料。</p>

			<p>二档（2分）：投标文件中列有设备备品备件及易损件清单，仓库有备品备件、易损件（提供图片或其他证明材料），响应可在48小时内提供备品备件的。</p> <p>三档（3分）：投标文件中所列的设备备品备件及易损件清单详细，仓库有充足备品备件、易损件（提供图片或其他证明材料），响应可在36小时内提供备品备件的。</p> <p>四档（4分）：投标文件中所列的设备备品备件及易损件清单详细，仓库有充足备品备件、易损件（提供图片或其他证明材料），响应可在24小时内提供备品备件的。</p> <p>注：投标文件中未提供备品备件及易损件清单或未达一档要求的不得分。</p>
<p>总得分=1+2+3</p>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按以下政策分得分高的优先、技术评分高的优先、商务评分高的优先、项目质保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招标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决定重新采购。

第五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采购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试行）

项目名称： 贺州市职业技能公共实训基地建设项目实训室教学仪器设备（非集采）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 _____

甲 方： 贺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乙 方：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

使用 说 明

1. 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 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 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贺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1（全称）：_____（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贺州市职业技能公共实训基地建设项目实训室教学仪器设备（非集采）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HZZC2026-G1-990013-GXCJ

（2）采购计划编号：HZZC2026-G1-00038

（3）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数量：_____ 金额：_____

否

（4）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_____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_____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_____

大写：_____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_____

大写：_____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__

（3）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___/___

分期付款：___甲方在采购合同、担保措施生效、具备实施条件以及收到乙方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款的 30%作为预付款，全部货物交付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收到乙方提交请款函、发票等材料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合计金额的 70%。___

其中涉及预付款的：___本项目预付款为合同总金额的 30%，在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甲方在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预付款。___

成本补偿：___/___

绩效激励：___/___

3. 合同履行

（1）起始日期：___年___月___日，完成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2）履约地点：_____

（3）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___以支票、汇票、本票、转账、电汇或者银行、担保机构出具的电子保函等非现金方式。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___按成交金额的2%，即_____元。___

履约担保期限：___自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至履行完合同约定的权利及义务之日止。___

（4）分期履行要求：___无___

（5）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___无___

4. 合同验收

（1）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_____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_____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_____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 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 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 同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 章）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住 所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等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

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

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

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

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 (6) 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第二节 第 1.2 (7) 项	其他术语解释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指定现场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第二节 第 8.2 (1) 项	质量保证期	
第二节 第 8.2 (3) 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第二节 第 11.1 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第二节 第 14.1 (3) 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第二节 第 14.1 (5) 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第二节 第 14.1 (6) 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第二节 第 15.2 (2) 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第二节 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u> (2) </u> 种方式解决： (1) 向 <u> / </u>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 <u> / </u> ； (2) 向 <u> 甲方所在地 </u> 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一、报价文件格式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标项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1. 报价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2. 投标函格式:

投标函

致: 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_____)的招标公告, 签字代表 _____ (姓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_____ (投标人名称)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 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 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 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_____日。

4. 如中标, 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 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6.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7.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 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 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投标文件进行注明如下: (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 _____;

9.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帐号: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CA 签章)] _____

投标人[公章(CA 签章)、自然人除外]:

_____年____月____日

3.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标项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分标：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元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数量及单位①	单价②	投标报价③=①×②
1					
2					
.....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					

注：

1. 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个人 CA 签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个人 CA 签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 如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4. 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5. 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否则投标无效。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个人 CA 签章)]

(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或个人 CA 签章)：_____

投标人[公章(CA 签章)、自然人除外]：

日期： 年 月 日

二、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标项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1.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2. 贺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

贺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供应商地址: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
3.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记录的良好记录。
4.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若我单位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供应商须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其他组织的为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名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个人CA签章)]

(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或个人CA签章)：_____

投标人[公章(CA签章)、自然人除外]：_____

年 月 日

4. 投标声明

投标声明

（采购人名称）：

我方参加贵单位组织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我方在此郑重声明：

1. 我方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并由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分别签署，否则投标无效。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个人CA签章)]

（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或个人CA签章）：_____

投标人[公章(CA签章)、自然人除外]：_____

年 月 日

三、商务文件格式

商务文件

项目名称:

标项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1. 商务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2.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公章(CA 签章)、自然人除外]：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 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 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CA 签章)、自然人除外]：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非联合体投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致：采购人名称：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我已在下面签字，以资证明。

投标人[公章（CA 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个人 CA 签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盖章(个人 CA 签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本授权委托书应由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按上述规定签署。

3.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投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致：采购人名称：

根据 （牵头人名称）与（联合体其他成员名称）签订的《联合体投标协议书》的内容，（牵头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姓名）现授权委托（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牵头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牵头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CA 签章)]：

牵头人[公章(CA 签章)、自然人除外]：

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个人 CA 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盖章(个人 CA 签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本授权委托书应由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按上述规定签署。

3.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

5.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注：按项目需求表具体项目修改)

所投分标：_____

项目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要求	投标人的承诺	偏离说明
一、商务条款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交付时间及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			
付款方式			
...			
二、商务条款其他要求			
...			
...			
...			

注：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条款逐条实质性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个人CA签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或个人CA签章)：_____

投标人[公章(CA签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日期：_____

6. 投标人类似的业绩证明文件

投标人同类项目情况一览表格式：（投标人同类项目合同复印件、用户验收报告、用户评价意见格式自拟）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 金额 (万元)	附件在投标文件中页码			采购人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合同	验收报告	用户评价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个人CA签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或个人CA签章）：_____

投标人[公章(CA签章)、自然人除外]：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技术文件格式

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标项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1. 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2. 设备性能配置清单格式

设备性能配置清单格式

所投分标：_____

序号	标的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原产地	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

备注：

以上性能配置清单中“货物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规格型号、制造商、原产地、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必须如实填写完整，品牌、规格型号没有则填无，填写有缺漏的，作无效投标处理。货物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必须与“开标一览表”一致，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个人 CA 签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或个人 CA 签章)：

投标人[公章(CA 签章)、自然人除外]：

日期：

3. 技术偏离表格式

技术偏离表

项号	标的的名称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说明

注：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需求逐条实质性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设备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个人CA签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或个人CA签章)： _____

投标人[公章(CA签章)、自然人除外]： _____

日期： _____

4.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所投分标：_____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职称) 或者职业 资格或者执业 资格证或者其他 证书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 工作时间	劳动合同编号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个人CA签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或个人CA签章)：_____

投标人[公章(CA签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日期：_____

5. 质保期过后的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货物或产品的售后服务、备品备件、专用耗材等方面的优惠条件。

常用的、容易损坏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的优惠价格清单

所投分标：_____

序号	备品备件、专用耗材名称	适用于何种投标货物 (产品) 名称及规格型 号	优惠内容	优惠单价	备注
1					
2					
3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盖章 (个人 CA 签章)] (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或个人 CA 签章)：_____

投标人 [公章 (CA 签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日期：_____

五、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CA 签章)、自然人除外]：

日 期：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公章(CA 签章)、自然人除外]：

日 期：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格式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 1，生产厂为（厂名） 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3。（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 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 5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质疑事项：

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_____

采购过程

中标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标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招标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_年__月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_年__月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政采贷”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贺州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融资政策。参与政府采购的供应商凭借包括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等在内的相关材料、信息向银行业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银行业金融机构依托供应商信用和政府采购信息信誉，为其发放贷款，包括银行业金融机构以供应商的历史中标及履约情况等政府采购信息作为授信参考并发放的贷款。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材料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金融机构核实信息，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一、“政采贷”操作流程

进入“广西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办事指南”专栏找到“金融融资”板块，进入“广西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登录，选择试点银行机构进行合同融资预申请。（详情请按照《贺州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行“政采贷”工作的通知》（贺财采〔2024〕3号）文件执行）

二、承接银行联系方式

1. 中国建设银行贺州分行

中国建设银行贺州分行 总协调人：杨宏毅 职务：公司业务部副总经理 手机号码：18077397188					
序号	金融机构	联系人	职务	手机号码	银行地址
1	中国建设银行贺州分行营业部	刘 雍	客户经理	18778943521	贺州市八步区建设中路 1 号
2	中国建设银行贺州城东支行	刘昭勇	客户经理	18877499257	贺州市八步区平安西路 266 号贺州广场购物中心 1 号楼一层东面
3	中国建设银行贺州城西支行	于丛家	客户经理	15177666737	贺州市八步区八达西路 689 号 1 栋 11 号商铺
4	中国建设银行贺州平桂支行	邱 伟	客户经理	18007840720	贺州市平桂区平桂大道 15 号富旺小区 1 号楼 105 号商铺
5	中国建设银行钟山支行	张文韬	客户经理	13047836009	贺州市钟山县城书香西路南侧
6	中国建设银行富川支行	邓李杰	营业室总经理	18276498401	贺州市富川瑶族自治县富阳镇凤凰路汇龙华府第 13 号楼
7	中国建设银行昭平支行	贝晟延	客户经理	15676427374	贺州市昭平县昭平镇东宁中路 19 号

2. 广西北部湾银行

广西北部湾银行贺州分行 总协调人：杨政 职务：普惠金融部总经理 手机号码：18978413000					
序号	金融机构	联系人	职务	手机号码	银行地址
1	广西北部湾银行贺州分行	黄剑锐	个人金融部副经理	15507848190	贺州市八步区太白西路153号8号楼
2	广西北部湾银行贺州市平桂支行	刘乐	公司客户经理	13036871008	贺州市平桂区平桂大道4号3号楼103号商铺
3	广西北部湾银行钟山支行	唐振豪	公司客户经理	18878480702	贺州市钟山县广场西路南侧悦城壹号院B区1#楼B09-13号商铺
4	广西北部湾银行富川支行	秦明龙	业务发展部经理	17776119667	贺州市富川瑶族自治县富阳镇凤凰路121号
5	广西北部湾银行昭平支行	邱俊豪	综合客户经理	18107842696	贺州市昭平县昭平镇河西东路（江湾一号）101-103铺面

3. 广西贺州桂东农村合作银行

广西贺州桂东农村合作银行 总协调人：卢士强 职务：授信审批部总经理 手机号码：18077409115					
序号	金融机构	联系人	职务	手机号码	银行地址
1	广西贺州桂东农村合作银行	黄腾	授信审批部审查员	15078333887	贺州市八步区建设东路6号
2	广西贺州桂东农村合作银行营业部	刘瑜	营业部副总经理	18007843000	贺州市八步区建设东路6号
3	广西贺州桂东农村合作银行八步支行	谢地恩	信贷副行长	18007840168	贺州市八步区八达西路652-1号
4	广西贺州桂东农村合作银行平桂支行	古睿	信贷副行长	18007840375	贺州市平桂区平桂大道财政局一楼